附：

**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体育需求为出发点，以增强人民体质、增进干部群众的向心力和凝聚力、促进社会和谐为根本目标，全面检阅近年来我县体育工作成就，进一步推动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的深度融合，选拔和培养优秀体育后备人才，不断提高我县竞技体育运动水平，为岱山体育事业的健康、快速和持续发展服务。

**二、比赛时间和地点**

2020年10月—12月在岱山县高亭举行。

**三、比赛项目**

（一）青少年部：田径、篮球（男）、乒乓球、足球,共四个项目。

（二）成年部

1、竞赛项目：田径、跳绳、体能大比武、象棋、篮球、风筝、拔河、小金属球、乒乓球、羽毛球，共10个项目。

2、推广项目：气排球、足球、文化礼堂运动会，共3项。

3、培训项目：门球、桥牌、小金属球、健身气功，共4项。

（三）老年部：乒乓球、兜球、象棋、门球、台球、排舞、飞镖、定点投篮、太极拳（剑），共9个项目。

**四、参加单位**

（一）青少年部：全县中小学校学生参加，由县教育局负

责组织。

（二）成年部：各乡镇、县属单位、部省市属在岱单位和重点企业组团参加，原则上要求各单位单独组团参加，人数少的单位也可联合组团参加。

（三）老年部：各乡镇、有关单位退协组团参加，由老年体协负责组织。

（四）推广项目和培训项目根据各单项规程按要求报名参加。

**五、参赛运动员资格**

（一）青少年部

1、户籍关系（必须是在岱山县公安局户籍管理部门电脑中存档）在岱山县境内的青少年。

2、户籍关系不在岱山，运动员本人在岱山读书，必须持学籍证明方可代表所在学校参赛。

3、作风正派、学习努力，经县级以上（包括县级）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

4、符合本届运动会各单项规程规定的年龄要求。

5、凡未经组委会同意，擅自从外地（省、市）引进的运动员，不得参加本届县运会各项比赛。

（二）成年部

1、运动员必须是在2020年8月31日前办妥工作调动手续的本单位干部职工（包括合同制工人），均可代表所属乡镇、县属单位（系统）、企业参加比赛。运动员资格由各代表团自行审核，如因运动员资格问题产生纠纷，由县纪委监委驻县委宣传部纪检监察组介入调查。

2、年满20周岁（2000年8月31日以前出生），男至60周岁（1960年9月1日以后出生），女至55周岁（1965年9月1日以后出生），思想作风正派，经医务部门检查证明身体健康者，均可报名参赛。

3、凡未经组委会同意，擅自从外地（省、市）引进的运动员，不得参加本届县运会各项比赛。

（三）老年部

男年满60周岁（1960年8月31日前出生）、女年满55周岁（1965年8月31日前出生），经医务部门检查证明身体健康者，均可报名参赛。

**六、参加办法**

（一）运动员的参赛报名，由运动员所属代表团负责；参赛运动员须随身携带身份证以备查验。

（二）每名运动员只能代表一个代表团报名参加比赛，并最多参加一个部别3个项目的比赛，如有违反取消最好一项的所得成绩。

（三）各代表团报名参加各项比赛的运动员人数，按各单项比赛规程规定执行。

（四）市少体校在册学生回原输送学校报名参赛。

（五）各代表团自备单位旗（一号旗）一面，颜色不拘。旗杆由大会准备。单位旗面文字统一规定为：“××单位”或“××系统（联队）”。同时，参赛的各代表团要撰写300字左右的解说词，要求文字简练，能准确反映本单位的概况、特色以及本次比赛的目标和全民健身活动开展情况等。

（六）各代表团的入场服装必须统一整齐，有制服的代表团可着制服。参加各单项比赛的运动员服装颜色、号码以及有关标识按各单项竞赛规程的要求执行。

**七、比赛办法**

（一）青少年部、成年部、老年部实行分部比赛制。

（二）本总则设定的竞赛项目，如不足两个代表团报名参加，该项目予以取消。

（三）青少年部的年龄及分组由县教育局确定。

（四）各部各项目的比赛办法按各单项竞赛规程规定的竞赛办法执行。单项比赛竞赛规程与本竞赛规程总则有矛盾之处，以本竞赛规程总则为准。

（五）执行国家各单项运动协会审定的各项目竞赛规程和有关特定规则。

（六）大会设体育道德风尚奖（办法另定），单项不设体育道德风尚奖。

**八、录取名次和计分办法**

（一）青少年部根据金牌总数和团体总分分别排列名次，各取前三名。

（二）成年部根据金牌总数和团体总分按乡镇和机关企事业单位分别排列名次，具体录取名次按照报名情况另定。必须参加10个项目中的7项以上方可计团体总分。田径为各参赛代表团必报项目。

（三）老年部根据金牌总数和团体总分分别排列名次，各取前六名。必须参加9个项目中的6项以上方可计团体总分。

（四）代表团金牌总数名次的统计办法：按各代表团所有参赛项目中获得的金牌数总和多少排列，金牌总数多者名次列前。如金牌总数相等，按银牌总数多少排列；银牌总数再相等，按铜牌总数多少排列；金、银、铜总数均相等时，则依次比较第四名及以后名次的多少，排列名次先后。

（五）代表团团体总分名次统计办法，按各代表团所有参赛项目中所获得的各单项比赛得分和所有团体总分加分累计总和计算，得分总和多者名次列前。

（六）各竞赛项目的单项比赛，青少年部取前六名，成年部取前八名，老年部取前六名，如报名参赛的队（人）数不足录取名次数，一律按实际参赛的队（人）数录取名次，名次计分值不变。

（七）计分办法

1、青少年部单项取前六名，分别按7、5、4、3、2、1计入团体总分；成年部单项取前八名，分别按9、7、6、5、4、3、2、1计入团体总分；老年部单项取前六名，分别按7、5、4、3、2、1计入团体总分。青少年部破市最高纪录者加10分，破县最高纪录者加5分。

2、青少年部篮球、足球取前三名，分别按4、2、1计金牌。

3、成年部拔河、集体跳绳、篮球取前八名，拔河、篮球分别按4、3.5、3、2.5、2、1.5、1、0.5计金牌；集体跳绳按2、1.6、1.4、1.2、1、0.8、0.6、0.4计金牌；计入代表团奖牌总数。

4、老年部门球、排舞取前六名，分别按6、5、4、3、2，1计金牌。

5、拔河、篮球按照三倍得分计入代表团总分，集体跳绳按照两倍得分计入代表团总分。

6、推广项目成绩不计入团体总分。

（八）各学校所属的青少年运动员，输送到浙江省体工队的一名运动员计四枚金牌；输送到浙江省少体校的一名运动员计两枚金牌；输送到舟山市少体校的一名运动员计一枚金牌。分别计入各代表团奖牌总数（输送运动员必须是2016年10月1日后至2020年8月31日前）。

（九）运动员参赛代表资格发生纠纷，经协商无法解决者不得参加本届县运会。

**九**、**对违反资格规定的处罚**

（一）凡有违反上述资格规定的运动员报名参加了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一经查出，即取消该运动员单项和该运动员所在运动队（集体项目）的比赛成绩。

（二）严禁在运动员资格问题上弄虚作假。经举报核实，对冒名顶替、虚报年龄、弄虚作假者，情节严重的，除取消该运动员或运动员所在的运动队（集体项目）的比赛成绩外，扣罚该运动员所在代表团金牌总数1枚和团体总分5分（每人次扣罚1枚金牌和5分团体分数，扣完为止），并通报批评。

**十、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时间以青少年部、成年部、老年部各单项规程所规定时间为准。成年部代表团报县体育发展中心，老年部代表团报老年体协，青少年部代表团报县教育局。所报项目不足两个单位报名的，该项目予以取消，并通知报名单位。

（二）各代表团应对各参赛人员，按统一印发的报名单详细填报。报名单必须经各代表团团部审查，加盖公章有效。

（三）报名日期以各单项规程为准。

**十一、经费及其它事项**

 （一）各代表团参赛经费自理。

（二）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二、本竞赛规程总则的解释权和修改权属县第九届运动会组委会。**

**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单项比赛时间安排**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时间** | **地点** |
| 1 | 开幕式(田径比赛) | 10月下旬 | 岱山职业技术学院田径场 |
| 2 | 风筝 | 11月7-8日 | 鹿栏晴沙 |
| 3 | 跳绳 | 11月11日 | 县体育馆篮球场 |
| 4 | 小金属球 | 11月12-13日 | 县体育馆健身广场 |
| 5 | 象棋 | 11月19-20日 | 县体育馆 |
| 6 | 篮球赛 | 11月26-27日 | 县体育馆篮球场 |
| 7 | 拔河 | 12月3日 | 县体育馆篮球场 |
| 8 | 体能大比武 | 12月4日 | 县体育馆 |
| 9 | 乒乓球 | 12月10-11日 | 县体育馆 |
| 10 | 羽毛球 | 12月17-18日 | 县体育馆 |
| 11 | 推广项目 | 另定 | 另定 |
| 12 | 培训项目 | 另定 | 另定 |
| 13 | 闭幕式 | 12月下旬 | 另定 |

**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项目设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单项设置** | **金牌数** | **人数** |
| 1 | 田径 | 1、男子甲、乙组：100米、200米、400米、1500米2、男子组（组别不限）：跳远、铅球（5公斤）、4×100米接力3、女子甲、乙组：100米、200米、400米、800米4、女子组（组别不限）：跳远、铅球（3公斤）、4×100米接力 | 22 | 男16女16 |
| 2 | 风筝 | 男子团体、个人女子团体、个人 | 4 | 男3女3 |
| 3 | 集体跳绳 | 团体 | 9 | 男、女共8人 |
| 4 | 小金属球 | 混合双人赛，男、女双人赛，男、女单人赛 | 5 | 男4女4 |
| 5 | 象棋 | 混合团体、男、女个人 | 3 | 男2女1 |
| 6 | 篮球 | 团体 | 18 | 男12 |
| 7 | 拔河 | 团体 | 18 | 男8女2 |
| 8 | 体能大比武 | 男子甲组个人、女子甲组个人、男子乙组个人、女子乙组个人 | 4 | 男4女4 |
| 9 | 乒乓球 | 混合团体、男子单打、女子单打 | 3 | 男3女2 |
| 10 | 羽毛球 | 混合团体、男子双打、混合双打、男子单打、女子单打 | 5 | 男6女2 |
| 合计 | 49项 | 91 |  |

**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田径比赛**

**竞 赛 规 程**

**一、 比赛日期和地点**

2020年10月下旬在岱山职业技术学院田径场举行

**二、参加单位**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属各单位，部、省、市属在岱单位和重点企业组团参加。

**三、竞赛项目及分组**

（一）竞赛分组

男、女甲组（1974年12月31日之前出生）。

男、女乙组（1975年1月1日之后出生）。

（二）竞赛项目

男子甲、乙组：100米、200米、400米、1500米

男子组（组别不限）：跳远、铅球（5公斤）、4×100米接力

女子甲、乙组：100米、200米、400米、800米

女子组（组别不限）：跳远、铅球（3公斤）、4×100米接力

**四、参加办法**

（一）各队可报领队1名，教练员2名，男、女运动员各16人。

（二）参赛时运动员必须随带身份证。

（三）运动员健康状况由各代表队自行审核，如比赛中出现不适，请立即停止比赛。

（四）参加单位在比赛期间须给予运动员保险，竞赛期间因健康状况而引发的伤病等，均由各单位和个人自行负责。

（五）运动员资格按《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条款执行。

**五、竞赛办法**

（一）每个单项限报2人，每个运动员限报2项（接力除外）。

（二）所有径赛项目只设决赛，按成绩录取名次；田赛项目每人试跳（投）三次，按最好成绩录取名次。

（三）比赛采用中国田径协会审定的最新田径竞赛规则。

（四）各代表队运动员号码由大会统一编排。

**六、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各单项均取前八名，分别按9、7、6、5、4、3、2、1计入代表团总分；如报名参赛的队数不足录取名次数时，一律按实际参赛的队（人）数录取名次，名次计分值不变。

（二）接力赛分值加倍，计入团体总分。

（三）凡获得名次的队和个人均给予奖励。

**七、报名和报到**

（一）各单位请于9月23日前将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夏妙飞邮箱：525809071@qq.com，同时将纸质表加盖公章后寄送至本届运动会竞赛组，联系人：夏妙飞，地址：岱山县高亭镇长剑大道175号，电话：13567651171（758171）。逾期报名（以邮戳日期为准），按弃权论。

（二）请各代表队按秩序册总日程表要求，到比赛场地报到参加比赛。不再另行通知。

**八、经费**

各代表队参赛经费自理。

**九、本规程解释权属县第九届运动会组委会。**

**十、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田径比赛报名表**

表位（盖章） 领队 教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组别 | 姓名 | 身份证号 | 性别 | 年龄 | 100米 | 200米 | 400米 | 800米 | 1500米 | 跳远 | 铅球 | 4×100米接力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在参加的项目内打“√”。 2、此表可复印。

联系人： 手 机：

**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风筝比赛**

**竞 赛 规 程**

**一、比赛时间和地点**

2020年11月7日--8日在岱东鹿栏晴沙举行

**二、比赛项目**

男子团体、男子个人

女子团体、女子个人

**三、参加单位**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属各单位，部、省、市属在岱单位和重点企业组团参加。

**四、参加办法**

（一）每队可报领队1人、教练1人，男、女运动员各3名

（二）只允许每人报一只风筝，类型不限。

（三）参赛时运动员必须随带身份证。

（四）运动员健康状况由各代表队自行审核，如比赛中出现不适，请立即停止比赛。

（五）参加单位在比赛期间须给予运动员保险，竞赛期间因健康状况而引发的伤病等，均由各单位和个人自行负责。

（六）运动员资格按《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条款执行。

**五、比赛办法（评分细则）**

（一）工艺40分

1、造型20分（主题鲜明、形象生动、夸张得体）。

2、扎制、工艺20分（扎口严紧、骨架简练）。

（二）放飞60分

 1、起飞10分（鸣枪后，风筝离开地面，放线30米以上）。

2、留空时间20分（起飞后把风筝引入到计时区，留空时间必须在6分钟内，否则不记成绩）。

3、20秒测角20分（在20秒内，取其最大的角度和最小的角度的平均值，以30度2分为基础，每增加1度加0.3分）。

4、空中效果10分（要求风筝稳定或灵活、收线、放线运用自如，如有“送饭、声响”动作得10分）。

（三）执行国家体育总局最新审定的《风筝竞赛规则》。

（四）团体名次由参赛运动员的个人得分之和来确定，人数不足的不计团体名次。

**六、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团体、个人均取前八名，分别按9、7、6、5、4、3、2、1计入代表团总分；如报名参赛的队数不足录取名次数时，一律按实际参赛的队（人）数录取名次，名次计分值不变。

（二）凡获得名次的队和个人均给予奖励。

**七、报名和报到**

（一）各单位请于9月30日前将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夏妙飞邮箱：525809071@qq.com，同时将纸质表加盖公章后寄送至本届运动会竞赛组，联系人：夏妙飞，地址：岱山县高亭镇长剑大道175号，电话：13567651171（758171）。逾期报名（以邮戳日期为准），按弃权论。

（二）请各代表队按秩序册总日程表要求，到比赛场地报到参加比赛。不再另行通知。

**八、经费**

各代表队参赛经费自理。

**九、本规程解释权属县第九届运动会组委会。**

**十、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风筝比赛报名表**

领队： 教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性别 | 身份证号码 | 团体 | 个人 |
| 1 |  | 男 |  |  |  |
| 2 |  | 男 |  |  |  |
| 3 |  | 男 |  |  |  |
| 4 |  | 女 |  |  |  |
| 5 |  | 女 |  |  |  |
| 6 |  | 女 |  |  |  |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单位（盖章）

2020年 月 日

**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集体跳绳比赛**

**竞 赛 规 程**

**一、比赛日期和地点**

2020年11月11日在县体育馆篮球场举行

**二、参加单位**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属各单位，部、省、市属在岱单位和重点企业组团参加。

**三、参加办法**

（一）每队可报领队、教练各1名，男、女运动员各3名，另派2名摇绳，男女不限。

（二）参赛时运动员必须随带身份证。

（三）运动员健康状况由各代表队自行审核，如比赛中出现不适，请立即停止比赛。

（四）参加单位在比赛期间须给予运动员保险，竞赛期间因健康状况而引发的伤病等，均由各单位和个人自行负责。

（五）运动员资格按《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条款执行。

**四、竞赛办法**

（一）采用6名运动员（3男3女）同时起跳的方法，绳子摇一下为一次，中途出现空绳、绊绳、停顿不计数但比赛继续进行，以6人同时起跳的总次数计算成绩。

（二）每队一次机会，时间为90秒，在规定的时间内以次数多者名次列前，如遇二队或二队以上次数相同，则进行附加赛，附加赛采用突然死亡法。

（三）大会提供比赛长绳，各队也可自带。

**五、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取前八名，分别按2、1.6、1.4、1.2、1、0.8、0.6、0.4计金牌；计入代表团奖牌总数；得分按18、14、12、10、8、6、4、2计入代表团总分；如报名参赛的队数不足录取名次数时，一律按实际参赛的队数录取名次，名次计分值不变。

（二）获得名次的队给予奖励。

**七、报名和报到**

（一）各单位请于10月12日前将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夏妙飞邮箱：525809071@qq.com，同时将纸质表加盖公章后寄送至本届运动会竞赛组，联系人：夏妙飞，地址：岱山县高亭镇长剑大道175号，电话：13567651171（758171）。逾期报名（以邮戳日期为准），按弃权论。

（二）请各代表队按秩序册总日程表要求，到比赛场地报到参加比赛。不再另行通知。

**八、经费**

各代表队参赛经费自理。

**九、本规程解释权属县第九届运动会组委会。**

**十、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集体跳绳比赛**

**报 名 表**

领队： 教练­：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身份证号码 | 备注 |
|  | 男 |  |  |
|  | 男 |  |  |
|  | 男 |  |  |
|  | 女 |  |  |
|  | 女 |  |  |
|  | 女 |  |  |
|  |  |  | 摇绳 |
|  |  |  | 摇绳 |

联系人： 手机：

单位（盖章）

2020年 月 日

**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小金属球比赛**

**竞 赛 规 程**

**一、比赛时间和地点**

2020年11月12日--13日县体育馆健身广场举行

**二、比赛项目**

混合双人赛、男子双人赛、女子双人赛、男子单人赛、女子单人赛

**三、参加单位**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属各单位，部、省、市属在岱单位和重点企业组团参加。

**四、参加办法**

（一）每队可报领队、教练各1人，男、女运动员各4人。

（二）参赛时运动员必须随带身份证。

（三）运动员健康状况由各代表队自行审核，如比赛中出现不适，请立即停止比赛。

（四）参加单位在比赛期间须给予运动员保险，竞赛期间因健康状况而引发的伤病等，均由各单位和个人自行负责。

（五）比赛用球由大会统一提供。

（六）运动员资格按《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条款执行。

**五、竞赛办法**

（一）比赛均采用单淘汰制，6轮7分。

（二）各项目每队限报2名（对）运动员参赛，每名运动员限报2小项。

（三）比赛采用国际小金属地掷球的最新规则，每局可暂停1次，时间1分钟 。

（四）各队应着统一服装参加比赛，上衣必须有领，下着长裤。

**六、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各单项均取前八名，分别按9、7、6、5、4、3、2、1计入代表团总分；如报名参赛的队数不足录取名次数时，一律按实际参赛的队（人）数录取名次，名次计分值不变。

（二）凡获得名次的队和个人给予奖励。

**七、报名和报到**

（一）各单位请于10月12日前将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夏妙飞邮箱：525809071@qq.com，同时将纸质表加盖公章后寄送至本届运动会竞赛组，联系人：夏妙飞，地址：岱山县高亭镇长剑大道175号，电话：13567651171（758171）。逾期报名（以邮戳日期为准），按弃权论。

（二）请各代表队按秩序册总日程表要求，到比赛场地报到参加比赛。不再另行通知。

**八、经费**

各代表队参赛经费自理。

**九、本规程解释权属县第九届运动会组委会。**

**十、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小金属球比赛**

**报 名 表**

领队： 教练­：

|  |  |  |  |
| --- | --- | --- | --- |
| 组别 | 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项目 |
| 混双 | 双人 | 单人 |
| 男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女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请在参加项目一栏内打“√”，双人、混双的以“1”“2”注明。

联系人： 手机（短号）：

 单位（盖章）

 2020年 月 日

**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象棋比赛**

**竞 赛 规 程**

**一、比赛时间和地点**

　　2020年11月19日―20日在县体育馆举行

**二、竞赛项目**

混合团体（2男1女）、男、女个人

**三、参加单位**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属各单位，部、省、市属在岱单位和重点企业组团参加。

**四、参加办法**

（一）每队可报领队兼教练1名，男运动员2人，女运动员1名。

（二）参赛时运动员必须随带身份证。

（三）运动员健康状况由各代表队自行审核，如比赛中出现不适，请立即停止比赛。

（四）参加单位在比赛期间须给予运动员保险，竞赛期间因健康状况而引发的伤病等，均由各单位和个人自行负责。

（五）运动员资格按《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条款执行。

**五、竞赛办法**

（一）执行中国象棋协会最新审定的《象棋竞赛规则》，比赛均采用电脑编排，运动员编号均由电脑随机抽签决定，同队选手始终不回避。

（二）比赛原则上采用积分编排制，轮数视报名情况另定。

（三）比赛用时：采用每方30分钟包干制、超时判负。

（四）团体名次由参赛运动员的个人名次得分之和来确定，人数不足的不计团体名次。

（五）团体名次的区分方法：将本队的个人名次分累加，少者名次列前，如不能区分时则比较相关队的个人最高名次，个人名次高的队名次列前，如仍不能区分则由相关队抽签决定名次。

**六、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各项目均取前八名，分别按9、7、6、5、4、3、2、1计入代表团总分；如报名参赛的队数不足录取名次数时，一律按实际参赛的队（人）数录取名次，名次计分值不变。

（二）凡获得名次的队和个人给予奖励。

**七、报名和报到**

（一）各单位请于10月16日前将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夏妙飞邮箱：525809071@qq.com，同时将纸质表加盖公章后寄送至本届运动会竞赛组，联系人：夏妙飞，地址：岱山县高亭镇长剑大道175号，电话：13567651171（758171）。逾期报名（以邮戳日期为准），按弃权论。

（二）请各代表队按秩序册总日程表要求，到比赛场地报到参加比赛。不再另行通知。

**八、经费**

各代表队参赛经费自理。

1. **本规程解释权属县第九届运动会组委会。**

 **十、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象棋比赛**

**报 名 表**

领队（教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运动员 | 性别 | 身份证号码 | 团体 | 个人 |
| 1 |  | 男 |  |  |  |
| 2 |  | 男 |  |  |  |
| 3 |  | 女 |  |  |  |

注：请在参加项目一栏内打“√”。

联系人： 手机：

单位（盖章）

2020年 月 日

**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篮球赛**

**竞 赛 规 程**

**一、比赛日期和地点**

2020年11月26日--27日在县体育馆篮球场举行；

**二、参加单位**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属各单位，部、省、市属在岱单位和重点企业组团参加。

**三、参加办法**

（一）每队可报领队、教练各1人，男运动员12名。

（二）参赛时运动员必须随带身份证。

（三）运动员健康状况由各代表队自行审核，如比赛中出现不适，请立即停止比赛。

（四）参加单位在比赛期间须给予运动员保险，竞赛期间因健康状况而引发的伤病等，均由各单位和个人自行负责。

（五）运动员资格按《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条款执行。

**四、竞赛办法**

（一）比赛采用国际篮联规则。

（二）根据报名队数决定赛程编排。

（三）每队须配有两套深、浅颜色、号码清晰、全队统一的比赛服装，报名时须注明两种服装颜色和队员号码。

**五、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取前八名，分别按4、3.5、3、2.5、2、1.5、1、0.5计金牌；计入代表团奖牌总数；得分按27、21、18、15、12、9、6、3计入代表团总分；如报名参赛的队数不足录取名次数时，一律按实际参赛的队（人）数录取名次，名次计分值不变。

（二）获得名次的队均给予奖励。

**六、报名和报到**

（一）各单位请于10月23日前将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夏妙飞邮箱：525809071@qq.com，同时将纸质表加盖公章后寄送至本届运动会竞赛组，联系人：夏妙飞，地址：岱山县高亭镇长剑大道175号，电话：13567651171（758171）。逾期报名（以邮戳日期为准），按弃权论。

（二）请各代表队按秩序册总日程表要求，到比赛场地报到参加比赛。不再另行通知。

**七、经费**

各代表队参赛经费自理。

**八、本规程解释权属县第九届运动会组委会。**

**九、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篮球比赛**

**报 名 表**

领队： 教练­：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号码 |
| 深色 | 浅色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12 |  |  |  |  |

联系人： 手机：

 单位（盖章）

 2020年 月 日

**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拔河比赛**

**竞 赛 规 程**

**一、竞赛日期和地点**

2020年12月3日在县体育馆篮球场举行

**二、参加单位**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属各单位，部、省、市属在岱单位和重点企业组团参加。

**三、参加办法**

（一）每队可报领队、教练各1名，男运动员8名，女运动员2名。

（二）参赛时运动员必须随带身份证。

（三）运动员健康状况由各代表队自行审核，如比赛中出现不适，请立即停止比赛。

（四）参加单位在比赛期间须给予运动员保险，竞赛期间因健康状况而引发的伤病等，均由各单位和个人自行负责。

（五）运动员资格按《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条款执行。

**四、竞赛办法**

（一）比赛采用三局二胜单淘汰制，每局比赛时间为一分钟，河界宽为3米，双方各1.5米。

（二）比赛根据报名队数采用分组单淘汰，决出小组名次。决赛办法另定。

（三）如一分钟内双方未拔过河界线，以绳中标物拔过河界一方为胜。

（四）运动员凡参加第一场比赛后一律不得更换，一经发现，则按《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条款执行。

**五、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取前八名，分别按4、3.5、3、2.5、2、1.5、1、0.5计金牌，计入代表团奖牌总数；得分按27、21、18、15、12、9、6、3计入代表团总分；如报名参赛的队数不足录取名次数时，一律按实际参赛的队数录取名次，名次计分值不变。

（二）获得名次的队均给予奖励。

**六、报名和报到**

（一）各单位请于10月30日前将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夏妙飞邮箱：525809071@qq.com，同时将纸质表加盖公章后寄送至本届运动会竞赛组，联系人：夏妙飞，地址：岱山县高亭镇长剑大道175号，电话：13567651171（758171）。逾期报名（以邮戳日期为准），按弃权论。

（二）请各代表队按秩序册总日程表要求，到比赛场地报到参加比赛。不再另行通知。

**七、经费**

各代表队参赛经费自理。

**八、本规程解释权属县第九届运动会组委会。**

**九、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拔河比赛**

**报 名 表**

领队： 教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性别 | 身份证号码 | 备 注 |
| 1 |  | 男 |  |  |
| 2 |  | 男 |  |  |
| 3 |  | 男 |  |  |
| 4 |  | 男 |  |  |
| 5 |  | 男 |  |  |
| 6 |  | 男 |  |  |
| 7 |  | 男 |  |  |
| 8 |  | 男 |  |  |
| 9 |  | 女 |  |  |
| 10 |  | 女 |  |  |

联系人： 手机：

 单位（盖章）

2020年 月 日

**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体能大比武**

**竞 赛 规 程**

**一、比赛时间和地点**

2020年12月4日在县体育馆篮球场举行

**二、竞赛项目**

（一）竞赛分组

男、女甲组（1974年12月31日之前出生）。

男、女乙组（1975年1月1日之后出生）。

1. 竞赛项目

男子甲组：平板支撑、象限跳、绕杆跑

女子甲组：仰卧起坐、象限跳、绕杆跑

男、女乙组：1分钟跳绳、1分钟仰卧举腿、曲线托球跑

**三、参加单位**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属各单位，部、省、市属在岱单位和重点企业组团参加。

**四、参加办法**

（一）每队可报领队兼教练1名，男、女运动员各4人，每个组别各2名。

（二）参赛时运动员必须随带身份证。

（三）运动员健康状况由各代表队自行审核，如比赛中出现不适，请立即停止比赛。

（四）参加单位在比赛期间须给予运动员保险，竞赛期间因健康状况而引发的伤病等，均由各单位和个人自行负责。

（五）运动员资格按《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条款执行。

**五、竞赛办法**

（一）个人比赛项目可测试二次，计最好成绩。

（二）比赛出场顺序由大会竞赛部抽签决定。

（三）个人名次的区分方法：各项目按成绩排名确定积分，各组别三个项目的积分和为个人总积分。按积分多、少排列名次，少者名次列前；如积分相同则比较个人最好成绩；如再相同则比较个人次好成绩，以此类推；如所有成绩均相同，则年龄长着名次列前。

**六、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各组别均取前八名，分别按9、7、6、5、4、3、2、1计入代表团总分；如报名参赛的队数不足录取名次数时，一律按实际参赛的人数录取名次，名次计分值不变。

（二）凡获得名次的个人给予奖励。

**七、报名和报到**

（一）各单位请于10月30日前将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夏妙飞邮箱：525809071@qq.com，同时将纸质表加盖公章后寄送至本届运动会竞赛组，联系人：夏妙飞，地址：岱山县高亭镇长剑大道175号，电话：13567651171（758171）。逾期报名（以邮戳日期为准），按弃权论。

（二）请各代表队按秩序册总日程表要求，到比赛场地报到参加比赛。不再另行通知。

**八、经费**

各代表队参赛经费自理。

**九、本规程解释权属县第九届运动会组委会。**

**十、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体能比赛项目测试方法**

1. 平板支撑

测验方法：受试者俯卧，双肘弯曲支撑在地面上，[肩膀](https://baike.so.com/doc/10043238-10553387.html)和[肘关节](https://baike.so.com/doc/4753304-4968699.html)垂直于地面，双脚踩地，身体离开地面，躯干伸直，头部、肩部、胯部和[踝](https://baike.so.com/doc/2622969-2769533.html)部保持在同一平面，[腹肌](https://baike.so.com/doc/5411126-5649224.html)收紧，[盆底肌](https://baike.so.com/doc/1055091-1116097.html)收紧，脊椎延长，眼睛看向地面，保持均匀呼吸。当除前脚掌和肘臂部位的其它身体部位着地则比赛结束。

成绩记录：记录受试者平板支撑的时间，以秒为单位，取两位小数

注意事项：要保持身体挺直，有心血管疾病、腰部疾病及骨质疏松的不建议参加。

1. 仰卧起坐

测验方法：受试者仰卧于水平放置的垫子上，双腿稍分开，屈膝呈90度，双手手指交叉抱于脑后，由同伴（或测验员）压住双脚以固定下肢，测验员发出开始口令的同时开表计时，受试者快速起坐，双肘触及或超过双膝，然后还原为仰卧，双肩胛触垫为完成一次。

成绩记录：记录受试者1分钟内仰卧起坐的次数。

注意事项：如果受试者借助双肘撑垫的力量完成起坐及双肘未触及或超过双膝，该次不计数。

1. 象限跳

测验方法：受试者双脚并拢，微屈膝立于象限“1”中，听到开始信号后，双脚并拢按1→2→3→4→1的顺序跳跃。

成绩记录：记录完成10次循环动作所需的时间，以秒为单位，取一位小数，第二位小数非“0”进“1”。

注意事项：受试者双脚要同时起跳、落地；受试者每完成一次，测试员应向受试者提示次数。

（四）1分钟跳绳

测验方法：受测者将跳绳的长短调至适宜程度，听到开始信号后快速跳绳，测验员开始计数，受测者听到结束信号后停止跳绳。

成绩记录：记录受测者1分钟内跳绳的次数。

注意事项：跳坏不计。如有跳坏，可继续跳。

（五）绕杆跑

测验方法：受测者以站立式准备，听到或看到开始信号后起 跑，测验员开始计时，受测者绕杆跑，绕过最后一个杆后再折返绕杆跑回，躯干回到起点时停表。

成绩记录：以秒为单位，取一位小数，第二位小数非“0”进“1”。

注意事项：跑动中必须依次绕过每根标杆。

（六）1分钟仰卧举腿

测验方法：受测者仰卧于垫子上，两腿并拢伸直，两臂置于身体两侧，测验员发出开始信号并计时，受测者做收腹、直抬腿动作，两腿碰到皮筋后还原成开始姿势为完成一次，听到结束信号后停止测验。

成绩记录：记录受测者1分钟完成的次数。

注意事项：受测者动作不符合要求时不计数。

（七）曲线托球跑

测验方法：受测者手握乒乓球拍，拍上放一个网球，站在起 点线后，听到或看到开始信号后，受测者依次沿圆弧进行“S”形 往返跑动，测验员开始计时，受测者躯干回到起点时停表。

成绩记录：以秒为单位，取一位小数，第二位小数非“0”进“1”。

注意事项：受测者不能将球拍依靠身体或用手护球，途中掉 球，需捡起再跑，如球远离测验场地，需重新测验。

**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体能大比武**

**报 名 表**

领队（教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运动员 | 性别 | 身份证号码 | 组别 |
| 1 |  | 男 |  | 甲 |
| 2 |  | 男 |  | 甲 |
| 3 |  | 男 |  | 乙 |
| 4 |  | 男 |  | 乙 |
| 5 |  | 女 |  | 甲 |
| 6 |  | 女 |  | 甲 |
| 7 |  | 女 |  | 乙 |
| 8 |  | 女 |  | 乙 |

联系人： 手机：

单位（盖章）

2020年 月 日

**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乒乓球比赛**

**竞 赛 规 程**

**一、比赛时间和地点**

2020年12月10日--11日在县体育馆举行

**二、比赛项目**

混合团体、男子单打、女子单打

**三、参加单位**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属各单位，部、省、市属在岱单位和重点企业组团参加。

**四、参加办法**

（一）每队可报领队兼教练1名，男运动员3名，女运动员2名。

（二）参赛时运动员必须随带身份证。

（三）运动员健康状况由各代表队自行审核，如比赛中出现不适，请立即停止比赛。

（四）参加单位在比赛期间须给予运动员保险，竞赛期间因健康状况而引发的伤病等，均由各单位和个人自行负责。

（五）运动员资格按《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条款执行。

**五、竞赛办法**

（一）混合团体：每队3名运动员（2男1女）参加，出场顺序为男单、男单、混双、女单、男单，每名运动员限出场两次。比赛采用五场三胜制，单打、双打均采用五局三胜制。赛制根据报名情况另定。

（二）男、女单打采用淘汰赛，五局三胜制。

（三）采用中国乒协审定的最新乒乓球竞赛规则。

（四）比赛服装必须着除白色以外的短袖运动服。

（五）赛程：

1、弃权：在一场比赛进行中，运动员凡因伤病或其他原因不能继续比赛者按该场比赛弃权论；每场比赛，运动员迟到5分钟者，判该运动员该场比赛弃权；

2、在比赛中运动员应服从裁判，有异议者可通过临场裁判员向裁判长反映，对裁判长的裁决仍有异议者，可向组委会提出申诉。

（六）比赛用球：40+毫米白色红双喜（三星）乒乓球。

**六、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团体、个人均取前八名，分别按9、7、6、5、4、3、2、1计入代表团总分；如报名参赛的队数不足录取名次数时，一律按实际参赛的队（人）数录取名次，名次计分值不变。

（二）凡获得名次的队和个人均给予奖励。

**七、报名和报到**

（一）各单位请于11月6日前将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夏妙飞邮箱：525809071@qq.com，同时将纸质表加盖公章后寄送至本届运动会竞赛组，联系人：夏妙飞，地址：岱山县高亭镇长剑大道175号，电话：13567651171（758171）。逾期报名（以邮戳日期为准），按弃权论。

（二）请各代表队按秩序册总日程表要求，到比赛场地报到参加比赛。不再另行通知。

**八、经费**

各代表队参赛经费自理。

**九、本规程解释权属县第九届运动会组委会。**

**十、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乒乓球比赛**

**报 名 表**

领队（教练）：

|  |  |  |  |
| --- | --- | --- | --- |
| 组别 | 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项目 |
| 团体 | 单打 |
| 男子 |  |  |  |  |
|  |  |  |  |
|  |  |  |  |
| 女子 |  |  |  |  |
|  |  |  |  |

注：请在参加项目一栏内打“√”。

联系人： 手机：

 单位（盖章）

 2020年 月 日

**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羽毛球比赛**

**竞 赛 规 程**

**一、比赛时间和地点**

　　2020年12月17日--18日在县体育馆举行

**二、竞赛项目**

混合团体，男子双打，混合双打，男子单打，女子单打

**三、参加单位**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属各单位，部、省、市属在岱单位和重点企业组团参加。

**四、参加办法**

（一）每队可报领队兼教练1名，男运动员6名，女运动员2名；每名运动员限报2项（包括混合团体）。

（二）参赛时运动员必须随带身份证。

（三）运动员健康状况由各代表队自行审核，如比赛中出现不适，请立即停止比赛。

（四）参加单位在比赛期间须给予运动员保险，竞赛期间因健康状况而引发的伤病等，均由各单位和个人自行负责。

（五）运动员资格按《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条款执行。

**五、竞赛办法**

（一）混合团体出场顺序：男双、混双、男双（选手不得兼项）。混合团体共进行3场比赛，每场采用25分制（13分时交换场地），以先得到25分的一方为胜，该场比赛结束，以三局相加净胜分计算成绩，决定比赛胜负。

（二）单项比赛均采用25分制，一局定胜负。

（三）比赛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羽毛球竞赛规则》。

（四）赛程：

1、具体赛程根据报名情况另行通知；

2、弃权：在一场比赛进行中，运动员凡因伤病或其他原因不能继续比赛者按该场比赛弃权论。每场比赛，运动员迟到10分钟者，判该运动员该场比赛弃权；

3、在比赛中运动员应服从裁判，有异议者可通过临场裁判员向裁判长反映，对裁判长的裁决仍有异议者，可向组委会提出申诉。

（五）比赛指定用球：富力特300型羽毛球。

**六、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各单项均取前八名，分别按9、7、6、5、4、3、2、1计入代表团总分；如报名参赛的队数不足录取名次数时，一律按实际参赛的队（人）数录取名次，名次计分值不变。

（二）凡获得名次的队和个人均给予奖励。

**七、报名和报到**

（一）各单位请于11月13日前将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夏妙飞邮箱：525809071@qq.com，同时将纸质表加盖公章后寄送至本届运动会竞赛组，联系人：夏妙飞，地址：岱山县高亭镇长剑大道175号，电话：13567651171（758171）。逾期报名（以邮戳日期为准），按弃权论。

（二）请各代表队按秩序册总日程表要求，到比赛场地报到参加比赛。不再另行通知。

**八、经费**

各代表队参赛经费自理。

**九、本规程解释权属县第九届运动会组委会。**

**十、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岱山县第九届运动会（成年部）羽毛球比赛**

 **报 名 表**

领队（教练）：

|  |  |  |  |
| --- | --- | --- | --- |
| 组别 | 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项 目 |
| 团体 | 双打 | 混双 | 单打 |
| 男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女子 |  |  |  |  |  |  |
|  |  |  |  |  |  |

注：请在参加项目一栏内打“√”，双人、混双请以“1”“2”注明。

联系人： 手机（短号）：

 单位（盖章）

 2020年 月 日